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公章）

直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4

填报人：周桂炎

联系电话：020-87185608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团省委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自评。本次绩效自评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评价内容是部门预、决算省级财政资金。

一、总体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部门职能概述

团省委是省委省政府领导下负责青年工作的群团组织，作为党的助手和后备军、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共青团的基本职能包括组织青年、引导青年、服务青年、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等四个方面。根据“三定”方案，我委具体工作职能包括：

（1）贯彻执行省委省政府和团中央关于青年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制定并推动实施共青团和青年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改革的总体规划及配套措施，指导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

（2）组织引导广大青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近代史、现代史教育和国情教育，民主和法制教育；对团员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共产主义教育，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入党，为党和政府凝聚、培养、举荐各类优秀青年人才。

（3）组织青年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伟大事业，帮助青年

掌握和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学习和适应现代管理方式；组织引导广大青少年支持和参与改革；组织青年开展创新、创业、创优活动；组织青年开展各项劳动竞赛和突击队活动；发动广大青少年共建生态文明。

（4）依照有关规定做好志愿服务工作，全面推进社区志愿服务，推动全体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深化行业志愿服务，提升志愿服务水平；加强基层青少年服务阵地建设。

（5）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开展对青少年的网上宣传教育和网络文明志愿行动，弘扬网上主旋律，强化团员意识教育。

（6）组织开展青年理论、青年工作和青年政策的调查研究；组织青少年开展社会监督，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少年的意见和要求，协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宣传青少年工作法规和政策；积极发挥省委平安广东建设领导小组重点人群组重点青少年工作组牵头单位职责，常态化协调开展青少年，特别是未成年人保护及预防犯罪工作。

（7）负责建立直接联系服务青年的长效机制，完善青少年工作参与及评价机制，推进实施青少年大数据等信息化工作；推动建立青少年服务体系。

（8）密切与其他省市青年的联合与合作，加强同港澳台地区青年和海外青年侨胞的团结，发展与世界各国青年的友好关系；指导各级青年联合会组织和青年社团开展活动。

（9）组织引导青少年积极投身应急和公益行动，支持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省志愿者事业发展基金会、省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等公募基金会及团委创办的公益类社会组织发展壮大。

（10）指导各级团组织人才队伍建设，研究制定共青团干部管

理制度和培训规划，强化团员和团干部教育管理，统筹规划和综合管理各级专职团干部培训工作；指导各级团组织加强自身建设。

(11) 指导广东省学生联合会工作，完善各级学联、学生会(研究生会)组织体系。

(12) 受省委委托领导少先队工作。

(13) 承办省委和团中央交办的其他任务。

2. 预决算范围、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2022年团省委财政资金预、决算包括：团省委机关（简称“机关本级”）及直属4个事业单位。机关本级内设9个部（室）：办公室、组织部（与直属机关党委办公室合署）、宣传部、权益与社会工作部、基层组织建设部、青年发展部、统战联络部、学校部、少年部（广东省少先队工作委员会办公室）。4个事业单位分别为：广东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广东省希望工程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指导中心（希望办）”）；广东省团校（广东青年政治学院）（以下简称“省团校”）；广东省青年创业就业促进中心（以下简称“创就中心”）；广东青少年大数据及新媒体中心（广东青少年网络舆情分析引导中心）（以下简称“大数据中心”）。

2022年团省委人员编制277人，实有人数193人，其中在职干部193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70%（详见下表）

2022年定编人数和实有人数对比表

单位简称	单位	财政拨款方式	定编及离退休人数				实有人数				在职控制率
	性质		干部	工勤	离退休	小计	干部	工勤	离退休	小计	
机关本级	参公管理	全额	46	0		46	42	5	0	47	103%
直属事业单位小计			231			231	146	0	0	146	63%

省团校	公益一类	全额	163			163	87	0	0	87	53%
指导中心（希望办）	公益一类	全额	27			27	26	0	0	26	96%
创就中心	公益二类	差额	16			16	14	0	0	14	88%
大数据中心	公益二类	差额	25			25	19	0	0	19	76%
合计（1+2）			277	0	0	277	188	5	0	193	70%

（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1.持续深化青少年思想引领。开展“青年大学习”活动，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团课、进支部、进社团、进网络。深入实施“灯塔工程”“青马工程”。广泛深入开展中国梦主题教育等活动。深化“青年五四奖章”“向上向善好青年”“最美南粤少年”等榜样选树活动，推进青年信用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行动、西部（山区）计划、三下乡等活动。拓展团属新媒体社会影响力，做好青年网络舆情引导。

2.动员青年服务中心大局。深化“希望乡村教师计划”“保护母亲河”、争当“河小青”等品牌项目，组织引导青年投身生态环保，共建美丽中国。依托“领航100”“青创100”计划，加强青年领军企业培育，实施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等创建活动，开展“振兴杯”等各类青年技能大赛。扩大“攀登计划”实施规模和覆盖面，办好“创青春”“挑战杯”等赛事，做大“中国青年创板”，完善青年创新创业“全链条”服务。深化实施“青年同心圆计划”，实施展翅计划港澳专项，推进青年创业交流实践基地建设，打造粤港澳青年共同体。实施“十百千万”工程，推动“志愿广东”建设，全面推广“i志愿”系统和“注册志愿者证”，提升“暖冬行动”“朝阳行动”“阳光行动”等品牌内涵。

3.竭诚服务青年成长发展。推动落实《广东中长期青年发展规

划》，实施青少年发展监测体系，开展首批青年民生实事，推动省市县联席会议切实发挥作用。依托“展翅计划”，促进青年大学生就业创业和基层成长；依托“圆梦计划”资助约1万名新生代产业工人参加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依托“粤团聚”开展健康、精准、靠谱的青年婚恋交友活动。进一步做强广东12355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擦亮“希望工程”品牌，深入开展“南粤会亲”“青春情暖”“希望家园”“幸福厨房”等项目，加大残疾青少年、进城务工人员子女、留守少年儿童的帮扶力度。

4.推进改革攻坚从严治团。深入推进共青团改革落地落实，深化改革创新，建设有活力、有筋骨、善作为的共青团队伍。全力推进基层团建“命脉工程”，强化团员教育管理，聚焦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严把团员入口关控制团青比例，加强高校和中学团校建设，健全推优入团、推优入党工作机制，完善团的各级委员会和领导机关建设，严格管理团的干部。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和提升基层团支部活力，持续开展“活力在基层”活动。严格管理团的干部，抓好团干部作风建设，进一步落实落细直接联系服务青年的长效工作机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工作任务

2022年团省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包括：一是加强青少年思想引领；二是动员青年服务中心大局；三是竭诚服务青年成长发展；四是推进改革攻坚从严治团，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共4方面19项（详见下表）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简表

整体绩效目标	实施主要内容	实施内容
一、加强青少年思想引领。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引导青年，开展“青年大学习”“灯塔工程”“青马工程”“中国梦主题教育”“青年五四奖章”“向上向善好青年”“最美南粤少年”、学雷锋志愿服务行动、西部（山区）计划、三下乡青年网络舆情引导工作等项目。	<p>1. 扎实推进“青年大学习”行动。完善“导学、讲学、研学、比学、践学、督学”学习体系；健全团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安排至少六次高质量的中心组学习。围绕青少年政治引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形成比较完整的思想引领工作体系。围绕团内重大活动、项目、工作联系各大主流媒体报道全年不少于 500 次，积极挖掘选树宣传各领域重大青年榜样，强化示范引领作用。</p> <p>2. 面向大学生扎实推进“青马工程”“与信仰对话”“四进四信”等活动。面向中小學生创新开展寻找“最美南粤少年”“18 岁成人宣誓仪式”活动。面向中学团员，常态化举办中学“青马工程”培训班，培养更多坚定的中学生青马者。面向少先队持续开展“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主题活动。面向青联委员、职业青年等开展“我为核心价值观代言”“向上向善好青年”等活动。</p> <p>3. 依托社会化思维 and 市场化逻辑建设超千万级的青少年大数据交互系统，建构青少年成长全数据链条，为青少年建立“成长档案”。构建省、市、县、高校共青团新媒体矩阵，进一步提升团属新媒体矩阵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做好青少年思想引领中的积极作用，“广东共青团”微信号影响力保持在全网政务号领先水平。</p>
二、动员青年服务中心大局	落实《广东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开展“展翅计划”实习和促就业专项、“圆梦计划”、大学生校园“两节”“粤团聚”“广东 12355 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希望工程”“南粤会亲”“青春情暖”“希望家园”“幸福厨房”等项目。	<p>4. 带领青年投身乡村振兴战略，开展广东高校毕业生志愿服务山区计划，选派 4000 人志愿者到乡村志愿服务；开展“希望乡村教师计划”选派不少于 1000 名志愿者到中小学支教。</p> <p>5. 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以“青创赛、青创板、青创网、青创营、青创盟、青创园”为支撑的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体系。</p> <p>6. 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实施展翅计划港澳专项，深化“青年同心圆计划”。</p> <p>7.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深入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p> <p>8. 继续推进志愿服务“一网一证一体系”，打造志愿公益生态圈。</p> <p>9. 加强青年大数据治理与应用，提升平台数据服务能力。</p>

整体绩效目标	实施主要内容	实施内容
三、竭诚服务青少年成长发展	坚持以青年为中心，创新平台载体服务青年成长发展。加大力度帮扶青年提升就业技能，创新平台载体服务青年健康成长发展。	<p>10.推动我省首个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不断落地落实，实施青少年发展监测体系，开展首批青年民生实事。</p> <p>11.优化提升共青团服务体系，12355青少年综合服务热线有效通话量同期增长5%以上，累计个案帮扶数同期增长5%以上。</p> <p>12.积极开展“圆梦计划”，资助约1万名在粤新生代产业工人参加高等学历继续教育。</p> <p>13.开展“展翅计划”实习和促就业专项，为大学生安排不少于10万个见实习岗位和就业岗位。</p> <p>14.开展“粤团聚”，为不少于1万名青年提供婚恋交友服务。</p> <p>15.开展“希望工程”学生资助工作，资助贫困学生不少于4000人。</p>
四、推进改革攻坚从严治团	推进基层团建“命脉工程”，强化团员教育管理，聚焦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严把团员入口关，严格团员发展标准，提高团员发展质量，分领域调控团员发展，优化团员结构，合理控制团青比例。加强高校和中学团校建设，规范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完善团员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推优入团、推优入党工作机制。完善团的各级委员会和领导机关建设。严格管理团的干部，抓好团干部作风建设。	<p>16.推动镇街团（工）委独立设置、干部专职专岗配备。</p> <p>17.贯彻团中央“六条规定”，以从严治团倒逼共青团改革的深化攻坚，下大决心大力气整治软弱涣散基层团组织。</p> <p>18.围绕基础团务工作规范、团组织关系转接、团费收缴工作改革、“两新”团建等长期薄弱领域，顶层设计规范化制度健全机制建设，推动基层团组织“站”起来，基层团工作“活”起来。</p> <p>19.推动青联、学联、学生会、少先队等领域改革。</p>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部门整体收入预决算情况

2022年团省委年初预算收入16,287.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204.88万元，经营收入1,042.50万元，其他收入40万元。

2022年收入决算20,352.92万元，其中，年中预算调整增加

4,065.54 万元，调整率 24.96%。包括：（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 19,477.80 万元，占当年决算收入的 95.70%；预算调增 4,272.94 万元（调整率 28.10%），属于年初未列入预算的项目支出或基本支出，包括：①本级调增 2,541.14 万元；②省团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 1,329.96 万元；③指导中心（希望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 224.06 万元；④创就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 79.25 万元；⑤大数据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 98.51 万元。（2）经营收入决算数 745.60 万元，占比 3.66%，主要是创就中心和大数据中心宣传、培训等收入；（3）其他收入决算 129.51 万元，占比 0.64%（详见下表）

部门收入预算与决算对比简表（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收入预算				收入决算		预算与决算差
	年初预算	年中调整	调整率	调整后预算	决算金额	比重	
	a	b	c=b/a	①=a+b	②		②-①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204.88	4,272.94	28.10%	19,477.80	19,477.80	95.70%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经营收入	1,042.50	-296.91	-28.48%	745.60	745.60	3.66%	0.00
5.其他收入	40.00	89.51	223.79%	129.51	129.51	0.64%	0.00
6.本年收入合计 (6=1+2+3+4+5)	16,287.38	4,065.54	24.96%	20,352.92	20,352.92	100%	0.00
7.加：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410.17		410.17	253.62		-156.55
8.加：年初结转和结余		986.78		986.78	958.59		-28.19
9.收入总计(9=6+7+8)	16,287.38	5,462.49		21,749.87	21,565.13		-184.74

2.部门整体支出、财政资金支出预决算情况

（1）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2 年团省委年初部门预算支出 16,287.38 万元，支出决算 19,761.67 万元，较上年度决算数 19,957.84 万元减少 196.17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决算 8,272.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41%（人员经费增加 25.92%，公用经费减少 23.07%），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年度正常增资；二是财政政策性压减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决算 10,767.97 万元，其中，运转类项目决算 10,065.15 万元，专项资金决算 702.82 万元，较上年下降 10.36%，主要原因一是财政总体压减预算经费；二是基本建设类项目预算收入较 2021 年减少 188.03 万元（详见下表）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决算对比简表（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年初预算	年中调整	调整后预算	支出决算	支出率	上年决算	比上年增减%
	a	b	c=a+b	d	e=d/c	f	(d-f)/f
1.基本支出	6,482.38	1,790.51	8,272.89	8,272.18	99.99%	6,985.97	18.41%
其中：人员经费	5,833.31	1,614.78	7,448.08	7,448.08	100.00%	5,914.73	25.92%
日常公用经费	649.08	175.73	824.81	824.10	99.91%	1,071.24	-23.07%
2.项目支出	9,805.00	1,148.31	10,953.31	10,767.97	98.31%	12,012.86	-10.36%
其中：运转类项目	9,757.00	492.31	10,249.31	10,065.15	98.20%	11,269.53	-10.69%
专项资金	48.00	656.00	704.00	702.82	99.83%	555.30	26.57%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0.00	0.00		188.03	-100.00%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合计	16,287.38	2,938.81	19,226.20	19,040.15	99.03%	18,998.83	0.22%
3.经营支出	0.00	903.08	903.08	721.52	79.90%	959.01	-24.76%
4.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经营及其他支出合计	0.00	903.08	903.08	721.52	79.90%	959.01	-24.76%
支出总计	16,287.38	3,841.90	20,129.28	19,761.67	98.17%	19,957.84	-0.98%

（2）财政资金支出预决算情况

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收入 15,204.88 万元，支出决算 18,135.79 万元，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564.69 万元，增加 3.21%。

财政资金支出决算中，基本支出 7,902.52 万元，占 43.57%，较上年增加 28.87%（人员经费增加 30.43%，公用经费增加 13.83%），项目支出 10,233.27 万元，占比 56.43%，比上年下降 10.54%（详见下表）

2022 年财政资金支出预决算对比简表（单位：万元）

财政资金支出项目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上年决算数	比上年增减%	占比
	a	d	e	(d-e)/e	f
基本支出	5,895.38	7,902.52	6,131.98	28.87%	43.57%
其中：人员经费	5,310.74	7,247.52	5,556.58	30.43%	39.96%
日常公用经费	584.64	655.00	575.40	13.83%	3.61%
项目支出	9,309.50	10,233.27	11,439.12	-10.54%	56.43%
其中：运转类项目	9,261.50	9,530.45	10,798.82	-11.75%	52.55%
专项资金	48.00	702.82	555.30	26.57%	3.88%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84.98	-100.00%	0.00%
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5,204.88	18,135.79	17,571.10	3.21%	100.00%

（3）部门整体支出和财政资金支出分单位构成

2022 年机关本级部门整体支出占比 39.32%、省团校占比 31.79%，指导中心（希望办）占比 20.19%，其余单位占比 8.71%。其中机关本级财政资金支出占比 42.62%、省团校占比 32.60%，指导中心（希望办）占比 19.28%，其余单位占比 5.51%（详见下表）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财政资金支出分单位构成表（单位：万元）

行次	单位简称	部门整体支出组成		财政资金支出组成	
		支出决算	占比%	支出决算	占比%
1	机关本级	7,770.81	39.32%	7,729.13	42.62%
2	省团校	6,281.51	31.79%	5,911.85	32.60%
3	指导中心（希望办）	3,989.06	20.19%	3,496.05	19.28%
4	创就中心	803.47	4.07%	418.62	2.31%

行次	单位简称	部门整体支出组成		财政资金支出组成	
		支出决算	占比%	支出决算	占比%
5	大数据中心	916.82	4.64%	580.15	3.20%
	汇总合计	19,761.67	100%	18,135.79	100%

(4) 财政资金支出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我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结转1,439.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12.42万元、项目支出结转1,427.56万元。机关本级结转941.67万元,占比65.39%,省团校结转347.39万元,占比24.13%;指导中心(希望办)结转149.47万元,占比10.38%;创就中心结转1.45万元,占比0.10%。

(5) 财政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2022年团省委财政项目资金年初结转97.96万元,本年财政项目资金11,562.87万元,实际支出10,233.27万元,结转1,427.56万元。2022年主要预算项目支出9,617.71万元,支出率87.40%(详见下表)

2022年度主要项目支出简表(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年初结转	本年预算	本年可用	本年支出	支出率	年末结转和结余
1	圆梦计划	0.00	2,000.00	2,000.00	1,995.35	99.77%	4.65
2	希望乡村教师计划	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00.00%	0.00
3	省团校青年干部和青年骨干培训经费	0.00	1,147.50	1,147.50	883.02	76.95%	264.48
4	省团校后勤保障运维费	3.35	1,025.82	1,029.18	1,014.63	98.59%	14.55
5	广东省12355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项目运营经费	0.00	900.81	900.81	35.88	3.98%	864.93
6	山区计划——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项目运维	0.00	660.00	660.00	527.85	79.98%	132.15
7	2022年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资金	0.00	656.00	656.00	656.00	100.00%	0.00

序号	项目	年初结转	本年预算	本年可用	本年支出	支出率	年末结转和结余
8	团省委业务工作经费	0.00	287.22	287.22	285.50	99.40%	1.71
9	2022年“志愿广东”建设系列活动	0.00	230.00	230.00	230.00	100.00%	0.00
10	广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山区）计划	0.08	230.00	230.08	220.35	95.77%	9.72
11	粤港澳台青少年及青联工作经费	13.30	170.00	183.30	183.18	99.93%	0.12
12	青年思想政治工作专项经费	0.15	130.00	130.15	129.59	99.57%	0.57
13	广东省青年联合会第十二届委员会全体会议	0.00	125.50	125.50	125.50	100.00%	0.00
14	少先队工作经费	0.00	124.98	124.98	124.98	100.00%	0.00
15	基层组织建设财政经费	4.46	100.00	104.46	101.54	97.20%	2.92
16	12355项目经费	0.00	100.00	100.00	98.29	98.29%	1.71
17	党的二十大系列宣讲交流活动经费	0.00	100.00	100.00	97.53	97.53%	2.47
18	“党领导下的青年运动史”展览活动经费	0.00	100.00	100.00	79.42	79.42%	20.58
19	志愿服务组织培育与体系建设	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20	涉密项目	23.70	96.72	120.42	101.33	84.15%	19.09
21	省学联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0.00	96.28	96.28	96.28	100.00%	0.00
22	广东大学生校园“两节”经费	4.53	90.00	94.53	80.35	85.00%	14.18
23	青少年社区矫正	0.88	90.00	90.88	84.39	92.86%	6.49
24	广东青年投身乡村振兴战略及“两帮两促”青少年健康行动	0.00	90.00	90.00	90.00	100.00%	0.00
25	广东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实施经费	0.00	80.00	80.00	80.00	100.00%	0.00
26	中学共青团改革工作	1.16	75.00	76.16	75.61	99.28%	0.55
27	广东青年创新创业专项行动	0.70	73.14	73.84	73.42	99.44%	0.41
28	“圆梦计划”项目运维	2.62	72.00	74.62	72.48	97.13%	2.14
29	青少年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运营1.0	0.00	69.63	69.63	69.63	100.00%	0.00
30	运维管理经费	0.00	60.80	60.80	60.80	100.00%	0.00
31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0.00	60.00	60.00	58.12	96.86%	1.89
32	省团校学术刊物专项经费（原学报专项经费）	0.00	60.00	60.00	60.00	100.00%	0.00
33	办公设施设备保障项目	0.00	52.78	52.78	52.78	100.00%	0.00
34	广东大学生思想引领工作经费	0.33	49.96	50.28	50.28	100.00%	0.00
35	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团省委本级运维经费）	6.70	48.00	54.70	46.82	85.60%	7.88

序号	项目	年初结转	本年预算	本年可用	本年支出	支出率	年末结转和结余
36	培训教学课室和设施设备升级改造	0.00	45.20	45.20	31.82	70.40%	13.38
37	“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网络新媒体宣传产品	0.00	45.00	45.00	45.00	100.00%	0.00
38	合计	61.95	10,942.33	11,004.29	9,617.71	87.40%	1,386.58

注：根据 2022 年决算资料综合分类整理，年末结转主要与项目的跨年度性质有关。

3.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团省委“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16.64 万元，决算支出 39.70 万元，较预算少 76.94 万元，预算控制率 34.03%，较 2021 年下降 1.20 万元、下降 2.94%（详见下表）

2022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简表（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本年	本年	预决算	预算	上年	比上年	比上年
	预算数	决算数	差异	控制率	决算数	变动额	变动率
	A	B	C=B-A	D=B/A	E	F=B-E	G=F/E
三公经费：	116.64	39.70	-76.94	34.03%	40.90	-1.20	-2.94%
①因公出国（境）经费	31.64	0.00	-31.64	0.00%	0.67	-0.67	-100.00%
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1.00	38.00	-33.00	53.52%	37.55	0.45	1.19%
其中：公务车购置费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
公务车运行费	49.00	38.00	-11.00	77.55%	37.55	0.45	1.19%
③公务接待费	14.00	1.70	-12.30	12.13%	2.68	-0.98	-36.62%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2 年，团省委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部署和年度重点工作，科学合理安排经费投向投量，预算编制、执行比较规范，资金支出审批严格、手续完备，整体履职效能、管理效率较好，达到了预期绩

效目标。综合评定 2022 年整体支出总得分为 86.59 分，评价等级为“良”（详见下表）

总得分率和一级指标得分及得分率表

指标名称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50	44.72	89.44%
管理效率	50	41.87	83.74%
总分值	100	86.59	86.59%
综合总分		86.59	86.59%

数据来源：见附件 1

（二）履职效能分析

指标分值 50 分，得分 44.72 分，得分率 89.44%。

2022 年团省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效益完成较好。根据《团省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关键绩效指标考核表》及相关佐证材料，29 个绩效产出指标中，3 个完成率高于 150%，25 个完成率 100%-150%，1 个完成率 60%-100%；7 个社会效益指标中，1 个完成率高于 150%，6 个完成率 100%-150%。

存在问题：是部分项目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设置目标值偏低，关联性有待进一步优化；个别产出指标未能 100% 完成，“辅导员分层分级培养工作年初计划完成度”目标值 100%，年度实现值 75.92%；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支付率较 2021 年有所提升，但仍低于支出序时进度（资金支付率为 41.72%，项目资金周期为两年，未能达到 50%）。

综合评定后此处扣 5.28 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指标分 50 分，得分 41.87 分，得分率 83.74%。

2022 年团省委对资金、项目和资产实施有效管理，预算、资产、采购等管理情况较好。

1.预决算管理方面。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要求，从源头上加强经费管控。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和规章制度，资金支出审批严格手续规范。积极推行财务管理改革，应用预算单位财务管理系统，提升财务管理信息化水平。规范办理部门预算、决算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公开等，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政府采购管理方面。严格依据《政府采购法》《广东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组织实施采购活动，加强采购活动事前、事中、事后的全程监管，采购工作规范严格，采购合同和合同备案时效性均符合要求。

3.资产管理方面。严格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条例》管理资产，对于新增固定资产及时按照数量、金额登记入账，并通过资产管理系统编制固定资产卡片。坚持每季度财务、资产对账，按规定开展年度固定资产清查盘点，资产数据真实准确，账账、账实相符。

4.绩效管理方面。制定《机关和直属单位绩效考核评价办法》，对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和关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绩效管理制度执行较好。落实新一轮预算管理改革精神和绩效管理工作部署，全面梳理、总结提炼涵盖核心职能业务的 29 项指标，构建部门整体支出核心绩效指标体系，进一步完善了预算编制和绩效评价管理。

5.运行成本方面。经济成本控制力度较 2021 年有提高，单位能

耗支出 44.38 元/平方米（处于 A-B 档），物业管理费系统数值为 581.31 元/平方米（处于 C-D 档），行政支出 3.52 万元/人（处于 C-D 档）；人均业务活动支出系统数值为 12.21 万元/人，其中需要考虑的特殊因素，业务活动支出 840.85 万元，剔除专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 780.35 万元，按实际人数 193 人计算，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0.31 万元/人，剔除后自评值处于 A-B 档（0.11-0.4 万元/人）。外勤支出 172.95 万元，人均外勤支出 0.89 万元，支出水平低于 A 档；公用经费支出 34.77 万元/人，大于 D 档。运行成本控制效果和变化对比标准表（2022 年标准）（详见下表）

运行成本控制效果和变化对比标准表

1.运行成本控制效果对比标准

项目	单位能耗支出 (元/平方米)	单位物业管理 费(元/平方米)	人均行政支出 (万元/人)	人均业务活动 支出(万元/人)	人均外勤支出 (万元/人)	人均公用经费 支出(万元/人)
权重	5%	5%	20%	20%	20%	30%
A	27	58	0.54	0.11	1.15	4.05
B	55	157	1.12	0.4	1.87	6.61
C	110	334	1.87	1.9	2.85	13.89
D	400	820	4.02	3.92	4.86	32.11

2.运行成本变化对比标准

项目	单位能耗支出 (年均增长)	单位物业管理 费(年均增长)	人均行政支出 (年均增长)	人均业务活动 支出(年均增 长)	人均外勤支出 (年均增长)	人均公用经费 支出(年均增 长)
权重	5%	5%	20%	20%	20%	30%
A	-13.4%	-18.6%	-29.7%	-75.4%	-34.9%	-26.8%
B	7.16%	0.5%	-11.5%	-44.9%	-21.1%	-9.3%
C	29.5%	26.6%	22.0%	-0.8%	-0.5%	9.5%

存在问题是个别事业单位的部分资产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上述 1 至 5 项指标，综合评定扣 8.13 分。

三、主要绩效

2022 年，团省委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推动工作迈上新台阶，先后获得省委省政府、团中央领导 61 次批示，在全团年度考核评价中获“优秀”等次，位列第一方阵，走在全团前列；在全省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中获评优秀等级；被评为全省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创新创先工作项目优秀组织单位。

（一）着力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在南粤的生动实践，巩固和彰显共青团鲜明的政治本色

1.持续加强共青团政治建设。一是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团省委机关召开书记会议 49 次，结合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等开展“第一议题”学习 69 个，制定贯彻落实举措 194 条，开展 8 期理论中心组学习，完善团省委派员列席市级团委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成立专项工作组定期督查巡视整改落实情况，带动各级团组织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加强团的领导机关党的建设。召开广东共青团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7 次，制定 18 项举措持续深化模范机关创建。将政治要件闭环落实情况纳入对机关各部门、直属单位及市级团委绩效考核核心内容，抓严抓实政治要件动态管理。规范全省共青团请示报告工作，共青团系统党的建设得到加强。三是加强政治理论培训。省团校举办各类培训班 38 期，培训规模 1.54 万人天。省市举办“青马工程”培训班 49 期，培训学员 4.47 万人。

2.牢牢掌握青少年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权。一是压实意识形态

工作责任。召开全省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战线会议，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对机关部室（单位）、地市团委及其班子的考核体系。召开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6 次，制定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等 10 余项制度，筑牢意识形态制度藩篱。二是积极弘扬网络“正能量”。举办正能量网络名人“云游广东”主题活动。联络多家中央和省级主流媒体平台刊发报道超 1000 篇次。打造广东共青团新媒体矩阵，粉丝近 4000 万，影响力居全团前列。三是强化风险防控。制定重点防护期 11 条举措，排查涉青少年领域安全风险隐患。建立每天网络安全巡查和舆情零报告、每周舆情风险梳理、每月思想动态报告机制。组建高校工作专班，聚焦重点高校驻校蹲班指导，及时化解涉团学领域风险。

3. 扎实履行新时代党的青年工作研究的政治责任。一是打造青年研究矩阵。《广东青年研究》出刊 51 篇学术文章，其中 10 余篇获人大复印报刊资料、《新华文摘》等转载，青年政治认同大调研成果形成内参被刊登在《国内动态清样》，为党政“报准信”。二是开展青少年领域调查研究。用好青少年调查问卷系统，常态开展政治认同、心脏安全、心理健康等 3 项大样本网络调查跟踪研究，动态开展新就业青年群体、在粤留学生等 17 项调查研究。其中，广东青少年心脏安全大样本网络调研纳入中国校园健康行动。三是营造青年工作研究良好氛围。出版《广东青年发展研究文集》，在主流媒体发表《中国共青团的历史责任与时代担当》等理论文章 26 篇。省团校聚焦理论研究、干部培训、青年智库建设等领域，积极打造青年研究的南方高地。

（二）以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凝聚广大青

年紧跟总书记、奋进新征程的青春力量

1.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建团**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作为喜迎二十大的有机组成部分学思贯通。一是强化部署安排。制定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建团百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方案，研究部署**5**大举措，用好习近平同志《论党的青年工作》及《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第二卷生动教材，分层分类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学深悟透。深度参与新一轮精神文明创建**9**大行动，成立省专项工作协调小组，制定**10**项重点工作举措，实施广东省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行动。二是创新红色育人载体。推动建成团一大纪念馆，举办“旗展东园—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创建历史陈列展陈”。推出“地图上的青运史”广东学习路线，带动各地主动挖掘红色资源。三是选树先进典型。选树“五四奖章”“向上向善好青年”“最美南粤少年”等榜样**8500**余人，激励全省青少年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

2.在南粤青少年中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一是精心组织实施。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全部工作的重心，迅速印发学习宣传贯彻方案，带动全省**25.1**万个团支部开展组织化学习。二是丰富形式载体。省团校推出**10**门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精品课程，每周一次网上的“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覆盖**560**万团员青年、**1200**万少先队员，全省团干部讲党团课、青年讲师团、“红领巾”宣讲团宣讲、“灯塔学习会”月均超**4000**场。三是分层分类覆盖。省青联开展各界别学习交流会，省学联制定**9**项学习宣传贯彻举措并开

展在粤港澳大学生宣讲活动，省少工委开展粤新藏三地主题云队课，举办全省青年社会组织、新兴青年群体线上学习会，带动各界青少年深入学习。

3.深化党创新理论的“青年化”“儿童化”阐释，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南粤青少年中入耳入脑入心。一是以融媒体矩阵破解“去哪说”问题。推出“广东红领巾巴士学堂”社会化教育实践载体，获央视新闻联播报道。推出“爱上广东红”视频展播34期，全网流量超1225.8万人次。创作112部漫画、图文、H5、微电影等作品，文章传播力篇均35万，视频点击量年均百万。二是创新工作队伍破解“谁来说”困境。打造广东“红小荔”正能量传播青年志愿服务品牌，组建省市县镇村五级青年志愿队进村入户宣讲。创新“不打烊创作营”大学生新媒体达人培养工作，推出1053项作品“翻译转化”党的二十大精神。三是推出宣传文化精品探索“怎么说”路径。与团中央联名推出《超级工程的青春色彩》等原创精品5部，总传播量近4000万次。开设“新青年故事”等原创专栏，总浏览量1634万次。《湾区24小时》作为日流量破千万的现象级产品入选“奋进新时代”主题成就展。

（三）坚定不移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嘱托，引领南粤青年在广东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中挺膺担当

1.引领南粤青年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担当作为。一是开展常态化防疫志愿服务。全年组织超171万团员青年、志愿者有序参与防疫工作，服务时长超5105万小时。携手港澳积极应对疫情挑战，动员青联委员和各界力量，募集超3500万元防疫物资驰援香港抗疫。二是率先在全国成建制开展核酸采样专业志愿服务。联合省卫健委

印发核酸采样专业志愿服务工作方案，在全社会招募培训核酸采样志愿者。联合省委组织部、省卫健委开展机关企事业单位核酸自行采样志愿服务，培训志愿者 19.4 万名。三是开展方舱医院青春行动。开展方舱医院“青年之家”建设、12355 青少年心理热线入舱、方舱医院志愿者行动，超 1.5 万余人次上岗服务。应广州市请求将省团校临时应急改造为方舱医院，彰显了责任担当。

2. 引领南粤青年在“双区”和横琴、前海、南沙三大平台建设中贡献力量。一是促进粤港澳台青年交往交流。实施“青融工程”，深化粤港澳大湾区青年行动联盟建设。以“青年同心圆计划”为统揽，开展各类活动 312 场次，覆盖 82 万人次。二是服务港澳台青年就业创业。推广 12355 港澳台青年专线，优化 37 家大湾区青年家园服务，修订《大湾区青年资讯通》，支持港澳台青年来粤发展。实施“展翅计划”港澳台大学生实习专项，募集 2000 余家机构近万个优质岗位。开设“挑战杯”“创青春”港澳赛道并举办训练营，培训超 10 万人次。三是推进大湾区志愿服务合作。粤港澳大湾区志愿服务联盟基本完成筹建工作，加快澳门“i 志愿”推广，构建广州、深圳志愿服务“双城联动”体系，发布广深铁路志愿服务等联动重点项目，为全省乃至全国创造跨城志愿服务联动提供经验。

3. 引领南粤青年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动“两个文明”协调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大舞台中堪当重任。一是深化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连续两年累计招募 5000 名大学生到粤东粤西粤北开展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全省培训超 2 万“领头雁”返乡创业高素质青年农民，大学生乡村创业帮扶计划资助 86 个大学生团队返乡创业。“三下乡”“返家乡”活动超 50 万人参加，开发实习

岗位超万个。二是助力乡村人文环境建设。围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引导农村志愿队开展百姓宣讲、道德实践等活动。动员 246 万人次青少年开展巡河护河、垃圾分类、植树护绿等志愿活动超 9 万场。三是积极投身东西部协作。整合粤黔、粤桂帮扶项目 68 项、资金 510 万元，选派 434 名西部计划志愿者赴新疆、西藏、广西等地开展志愿服务。组建研究生支教团，选派首批 17 名支教志愿者前往贵州台江县服务，成立 150 万元的县域教育基金，助力台江县域教育综合改革。

4.引领南粤青年在推进科技创新强省、教育强省、人才强省建设中勇当尖兵。一是搭建创新创业平台。实施“攀登计划”，评选资助 1150 个创新项目。举办“创青春”“挑战杯”“振兴杯”竞赛，汇集双创项目超 2.5 万个，吸引超 12 万名青年交流培训。推动 20 所学校获评全国“小平科技创新实验室”建设学校。组织开展省青联“青年科学家进校园”等科普活动 71 场次。二是擦亮创新创效创优品牌。挖掘青年突击队、青年文明号等的时代内涵，组建 2000 支青年突击队在深中通道、汕汕铁路等重点工程项目中勇挑重任，开展创新创效创优活动 4500 余场覆盖 13.2 万人次。三是助力吸纳青年人才。实施“青航工程”“引航计划”，首期吸引 25 个国家（地区）368 名留学生报名来粤发展。开展钟南山青年科技创新奖评选工作，凝聚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

5.引领南粤青年在坚持全面依法治省、推进平安广东法治广东建设中展现作为。一是加强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规制度建设。推进《广东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修订工作，推动印发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的若干举措。二是深化共青团协商代言工作。

开展“面对面”倾听活动 183 场次，推动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交青少年议案、建议和提案 376 件。举办青少年模拟政协提案征集活动，提交提案作品 6818 件，帮助青少年体验全过程人民民主、增强制度自信。三是开展社区青春行动和“千联万聚常引”项目。社区青春行动完成首批试点，累计整合 671 万元资金开展 981 个服务项目覆盖 60.3 万人次。推动全省超 2 万个学生团支部与社区结对，动员超 36 万大学生参与社区便民服务，建设服务阵地 1255 个。四是扩大志愿者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渠道。印发推进“志愿广东”志愿服务高质量发展意见。指导 122 个县级团属志愿服务组织完成规范化建设，组织超 2 万名志愿者、770 支应急志愿服务队伍参与抢险救灾类志愿服务。整合超 550 万元资金培育扶持超 200 个“益苗计划”志愿服务组织投身基层社会治理。“i 志愿”系统实名登记注册志愿者新增 220 万人。

（四）坚定不移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积极践行青年优先发展理念，纵深实施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

1.健全规划实施的制度机制。一是推进联席会议有效运转。健全成员单位向省联席会议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工作述职等制度，推动各市县普遍召开联席会议，出台政策举措超 400 项，推动各地普遍将青年发展相关工作纳入党代会或政府工作报告，省级和 15 个地市将青年工作纳入党校课程。二是探索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县域）。落实省党代会报告要求，推动 4 个地市 6 个区县入选全国试点。开展“深调研”，出台全省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方案，明确 62 项指导支持事项。三是不断完善督导评价机制。建立“月调度、季点评、年考核”机制，打造“3 张任务清单+1 张调度表”，推动规

划实施纳入省委督检考备案事项，推动 100 项重点工作任务及两批青年民生实事落地。

2.以 12355 平台为载体探索青少年服务方式变革。一是科学调整运营模式。投入 900 万元专项资金升级话务系统和增设话务坐席等，全年接听 37.56 万通青少年来电，比 2021 年增长 36%，解答 6.16 万个网络咨询，服务 1034 个个案，心理咨询接听率稳定保持在 100%，并纳入 2023 年省十件民生实事。二是提升线下服务能力。省市县建设线下服务阵地 163 个，实现市县全覆盖。联合 9 所高校共建 12355 青年实践基地。三是完善平台机制建设。编写标准化建设运营方案，优化平台管理细则。完善跨区域协同机制，解答省外来电 8.8 万通，广东 12355 全年通话总量占全国的 78%，再次获评全国“12355 区域中心”。

3.推动共同富裕美好生活惠及更多青少年。一是助力青年稳就业。深化实施“展翅计划”，通过空中双选会、“直播带岗”等为高校毕业生提供 11.8 万个就业岗位，开展职业指导 8.1 万人次。实施广东一般院校低收入家庭经济学生就业帮扶计划，结对帮扶 5119 名低收入家庭经济学生落实就业。优化“圆梦计划”，助力万名新生代产业工人学历和技能提升。二是推动缓解青少年住房婚育刚需。推进“青年安居计划”，深化青年驿站建设，推出保障性住房、人才房 1.1 万套，对接服务超 10 万人次。深化“粤团聚”平台建设，为全省近 8.7 万名青年提供婚恋交友服务。开展省社区青少年宫创建评定工作，提供超 1 万个公益学位。三是持续关爱困难青少年群体。开展“两帮两促”集中行动月，开展 567 场活动服务乡村青少年健康成长。深化“南粤会亲”“幸福厨房”“希望篮球场”工作，帮扶困境

青少年。开展“青春情暖”关爱活动超4000场次，慰问青少年30余万人次。

（五）坚定不移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要求，推动共青团改革创新和全面从严治团，锻造朝气蓬勃的青年组织

1.全面深化共青团改革。一是深化“一专一站两联”机制。推广试点经验做法，各级专委会、联络站均严格落实“三个一”和工作任务清单要求，团代表进站率达100%，委员、候补委员100%建立履职档案。二是全面推进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完成扩大县域共青团改革试点工作，出台28条全域推广改革清单，为各地提供指引。三是大力推进社会领域团组织建设。新建市级以上行业系统团组织24家，新增行业系统基层团组织超200家。推动社会领域团组织规范化建设，新建3.85万个团组织，涨幅41.4%。开展“两新”领域团建攻坚，新建1.04万个团组织，涨幅43.15%。

2.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团。一是团组织建设从严。印发《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升工作规范化水平。完成10个地市团费延伸审计。二是团干部队伍建设从严。团省委机关开展为期半年的“讲政治、守规矩、严纪律、强作风”专题教育，引导干部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化团省委干部全员述职述廉评议、机关和直属单位绩效考核、直属团组织领导班子考核，示范带动各级团干部担当作为。开展基层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工作，团干部履职尽责意识明显增强。三是团员教育管理从严。落实“两个一般”要求，制定高校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细则。开展两轮入团志愿书抽查和集中整改工作。

3.深入推进青学联改革。一是完成省青联、省学联换届工作。

省青联出台推进全面从严治会“十条规定”，省学联创新制定主席团体轮值制度并推动集体学习会制度落实落地。二是持续深化青联改革。谋划出台深化省青联改革实施方案，提出若干项改革举措，带动市县青联深化改革。三是推动学联学生会改革取得实效。开展巩固高校学生会改革专项检查。建设广东学联服务“直通车”线上平台，选树 943 项“我为同学做实事”精品服务项目。

4.全面加强少先队建设。一是加强顶层设计。推动省委制定印发全面加强少先队工作的若干措施，实现省、市、县三级党委负责同志任少工委名誉主任、政府负责同志联系少先队工作，少先队工作纳入县（市、区）中小学党建工作单列考核指标。二是开展社会化工作。推动 6500 余个街道（乡镇）、社区（村社）成立少工委，建设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营地（基地）2100 余个。建立集中培训及履职管理评价制度。三是提升工作科学化水平。出台学校少工委建设管理指引，开展“补短板、促提升、固成果”攻坚行动。推进“智慧少先队”系统建设，探索实现组织队伍上线、活动产品上线。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不足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不足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预期目标值设置偏低。2022 年团省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的设置，以及绩效指标反映部门年度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的全面性、针对性方面，较上一年有较大提升，但部分绩效指标的预期目标值设定偏低，客观性和准确度需进一步优化和完善。

二是个别预算项目支出进度偏慢。受疫情、项目自身特点等客观因素影响，部分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偏慢，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金效益转化。如：按照广州市防疫工作部署，2022 年 10 月份省团

校紧急改造为方舱医院，暂停培训工作，资金无法支出，团校团干和青年骨干培训项目经费当年执行率 77%；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项目经费属于跨年度项目，其中地市转移支付资金当年执行率 35.41%，未达到 50%。

三是个别事业单位资产管理需进一步加强。省团校部分办公设备存在库存闲置现象，如：台式电脑 17 台（2021 年 9 月购置），便携式计算机 2 台（2021 年 10 月购置），激光打印机 4 台、多功能一体机 2 台（2021 年 11 月购置），未及时领用。

（二）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严格绩效指标信息设置。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围绕部门中心主业进一步总结提炼部门三级绩效指标，提高绩效指标与业务工作的匹配度和预期目标值的准确度，做到重点突出、客观精准。同时，加强部门整体支出核心绩效指标应用，对业务工作开展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实施动态监控，确保实现预期绩效目标。

二是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进度管理。严格预算管理“四挂钩”要求，坚持落实书记会定期研究预算管理、每月通报支出进度制度，进一步明确支出进度责任，并与内部绩效考核紧密挂钩。特别是要督促事业单位抓好重点项目支出进度和工作落实，确保资金及时落地见效。

三是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严格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条例》规范和加强资产日常管理，全面夯实资产基础管理工作。要督促省团校严格执行资产配置标准，将新购资

产尽快投入使用，杜绝闲置浪费。要进一步加大资产审计力度，全面准确掌握资产管理动态，防止资产流失。

四、其他自评情况说明

根据《省编委关于调整团省委所属有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函》（粤机编办发【2021】226号），原广东省希望工程服务中心合并至广东省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合并后单位名称为广东省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广东省希望工程服务中心），本次绩效自评不对广东省希望工程服务中心单独附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五、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一）关于“绩效指标的设置提升空间”的问题

主要是2021年度团省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部分产出指标年度预期值设定偏低，个别三级指标不够量化，难以全面、明确、充分反映部门年度履职效果。

针对该问题，团省委在编制2023年度预算时，重点加强业务部门绩效指标设置的审核和指导，督促各级切实提升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与资金安排、工作任务的关联度，并首次应用部门核心绩效指标编制预算绩效申请报告，进一步完善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二）关于“资产管理有待加强”的问题

主要是2021年固定资产经常性监督管理存在不足，缺少动态检查，资产管理业务人员业务素质有待提高。

针对该问题，团省委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和强化资产配置、更新、交接和处置各环节工作，组织开展资产管理业务培训和资产清查盘点工作，开展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强化资产管

理监督，堵塞管理漏洞。

- 附件：1. 2022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东省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表
2. 2022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东省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有专项资金）
3. 2022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东省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4. 2022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东省委员会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
5. 2022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东省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说明
6. 2022 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东省委员会本级及直属 4 个二级单位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